

焦作市中站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中区发改审批〔2023〕30号



关于焦作市中站区城市停车场建设项目 建议书的批复

焦作市中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你单位呈报的《关于焦作市中站区城市停车场建设项目建议书的请示》（中区住建〔2023〕57号）和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焦作市中站区城市停车场建设项目建议书》已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建设必要性。为了加快城市化进程，合理调整城市空间布局和功能分区，完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加强城市区域公共停车场建设和管理，强化城市综合承载能力，助力推进中站区交通运输绿色低碳转型与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建设。

项目编码：2311-410803-04-01-997288。

二、建设地址。项目选址位于焦作市中站区许衡街道办事处、王封街道办事处、李封街道办事处、龙翔街道办事处、朱村街道办事处等辖区内。

三、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本次新建城市公共停车场共涉及 58 个地块，总用地面积 43343.03 平方米，共规划建设地面停车场 58 处。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停车位、充电桩、监控系统、道闸系统、收费岗亭、智慧停车管理平台以及配套建设电气、给排水、消防等工程。具体建设内容、建设规模及总投资等在可行性研究报告阶段确定。

四、建设工期。项目建设工期为 24 个月。

五、投资匡算及资金来源。本项目总投资 11999.14 万元，资金来源为申请上级资金和地方财政统筹相结合。

六、请据此办理项目相关前期手续，并按国家相关规范标准要求编制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和招标方案后，报我委审批。

